公司代码:600287　　公司简称:江苏舜天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已经过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验证,审计调整后,公司(母公司)全年实现利润总额179,627,103.21元,净利润149,335,806.93元。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按以下方案实施利润分配:

1、提取10%的净利润14,933,580.69元列入法定盈余公积金。

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剩余利润134,402,226.24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818,016,345.55元;扣减2020年实施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而支付的普通股股利39,311,646.66元,加上2020年度直接计入留存收益253,927.57元,公司2020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913,360,852.70元。2020年度,公司拟以总股本443,282,774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53,193,932.88元。

3、分配后剩余利润860,166,919.82元转入下年未分配利润。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江苏舜天	600287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焱	卢森
办公地址	南京市软件大道21号B座	南京市软件大道21号B座
电话	025-52875628	025-52875628
电子信箱	ir@saintycorp.com	ir@saintycorp.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由贸易和投资两部分组成。贸易业务方面,公司坚定不移地推进“双轮驱动”业务发展战略:一方面,做优做强存量,稳步发展以服装为核心的贸易主业,包括服装出口贸易和国内贸易;另一方面,积极开拓增量,开发“错位化、差异化、门槛化”的新型特色市场业务,主要以监控化学品特许经营、核电用材投标业务、央企供应链境内外联动合作等国内贸易业务以及海产品进出口业务为主,产品主要包括化工产品、机电产品、钢材、各类援外物资和海产品等。投资业务方面,以金融服务业投资为主,兼具PRE-IPO、PE投资等。同时,公司利用自身作为上市公司的资本市场平台优势,挖掘资产估值洼地,积极寻找符合公司未来业务发展方向的、具有较高端科技含量的、处于细分市场第一方阵内的优质投资项目,利用并购、重组等资本市场手段,促进公司新的战略增长点加速形成,并做好投后管理,实现股权投资的资本增值。

经营模式:

服装出口贸易的主要流程:公司通过设计、打样、报价、洽谈等环节与海外客户签订出口合同订单;委托公司所属服装生产企业或者社会力量生产企业加工出口订单产品,经过生产跟踪、质量检验等环节后,收购生产企业加工成品;通过报关出口、国际货运等环节,将出口产品转售给海外客户,收取货款,结算加工费,核销外汇,办理退税。

服装国内贸易业务模式与服装出口贸易基本类似,其与外销业务的主要区别在于货运方式和结算货币。

监控化学品特许经营业务的主要模式是化工产品国内贸易;核电用材投标业务主要模式是工程项目招投标;央企供应链境内外联动合作业务主要模式是钢材、机电产品以及援外业务为主的国内贸易。

化工产品、钢材、机电产品国内贸易模式较为一致,主要业务环节是公司通过各类商务拓展和洽谈活动,取得客户的产品需求;利用自身的各类资质、渠道,寻求符合客户需求的产品供应商;并通过自身的资金实力、市场信誉、整合能力,为客户提供性价比最优的产品与服务;与上、下游客户和供应商分别签订销售合同和采购合同,期间做好订单跟踪、配套服务等相关工作,确保采购和销售合同得到有效履行,并结清上下游款项。

工程项目招投标以及援外业务模式比较类似,主要是公司获取商务客户和商务部的公开招标信息后,研究招标需求,筛选国内供应商并开展询价等业务活动;制作投标文书,参与招标;若中标,即根据投标文书的计划开展国内采购和供货准备,完成货物交付后,开票收款。

海产品进出口贸易,在当前消费升级的时代背景下,公司在国内海产品消费市场的多个细分领域内积极开拓市场,提升国内市场份额,利用高效合理的营销策略,建立稳定的销售渠道,不断巩固竞争优势地位。公司已经和数家国际知名的海产供应商建立了牢固的合作关系,确保货源品质与供给。此外,公司还积极开发生产基地,与海产品加工企业深度合作,形成了完整的国际贸易+国内贸易服务产业链,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不断增强。

业绩驱动因素以及行业情况:

1、进出口贸易业务

进出口贸易业务收入的驱动因素主要有:国际经济景气度、汇率波动、生产要素成本价格。

2020年,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对世界经济造成了巨大冲击,贸易形势极其复杂严峻。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蔓延、世界经济严重衰退的外部环境,各级政府及时推动出台一系列稳外贸政策措施,稳住了外贸基本盘。总体来看,中国对外贸易回稳向好、好于预期,贸易规模和国际市场份额提升,贸易结构持续优化,业态模式不断创新。海关总署发布的数据显示,2020年,我国实现进出口4.65万亿美元,同比增加1.5%,其中出口2.59万亿美元,同比增加3.47%。然而,服装出口行业却面临着大量国外客户宣告破产、暂缓履行或取消在手订单、贸易摩擦、生产要素成本提升、订单转移加速的不利局面。海关总署发布的数据显示,我国服装及衣着附件2020年累计出口1,415.87亿美元,同比减少6.6%。

2、国内贸易业务

国内贸易收入的驱动因素主要有:国内经济的运行态势、生产成本要素价格、国内商业企业的信用水平以及公司整合国内供应商的能力等。

2020年,中国政府面对在全球蔓延的新冠肺炎,构筑起疫情防控的坚固防线,统筹做好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取得了率先控制住疫情、率先复工复产、率先实现经济正增长的显著成绩,经济总量破百万亿大关,三次产业全面恢复,发展基础持续加强。根据国家统计局初步核算,2020年中国国内生产总值达到101.6万亿元,同比增长2.3%;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39.2万亿元,同比下降3.9%;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达到51.89亿元,增长2.9%;据IMF独立统计,中国2020年度经济增速达到2.3%,是全球唯一实现经济正增长的主要经济体。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总资产	5,976,579,987.94	5,174,448,925.40	15.50	3,974,605,802.19
营业收入	4,378,079,123.30	4,621,763,768.41	-5.27	5,364,499,251.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2,971,340.43	267,010,317.14	-38.96	85,437,000.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5,397,943.75	65,077,947.13	0.49	43,617,166.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25,370,207.60	2,268,132,381.05	15.75	1,826,716,386.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230,595.91	220,155,326.64	-79.00	107,738,777.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31	0.6113	-38.96	0.19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7	12.38	减少5.71个百分点	4.81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801,728,765.74	1,135,115,053.78	1,137,957,829.86	1,303,277,473.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878,240.12	-20,793,266.72	112,795,373.24	4,090,993.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704,694.20	18,600,536.78	26,352,442.80	1,740,269.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728,141.19	-13,366,879.50	89,011,587.38	363,314,029.2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8,34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6,905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 数量	
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0	218,278,355	49.97	0	无	国有法人
陈子辉	0	2,738,900	0.63	0	无	境内自然人
程秀花	376,540	2,400,000	0.55	0	无	境内自然人
钟斌	439,100	2,239,900	0.51	0	无	境内自然人
广东省丝绸纺织集团有限公司	849,700	2,205,772	0.5	0	无	国有法人
范程博	未知	1,832,276	0.42	0	无	境内自然人
林川	未知	1,669,200	0.38	0	无	境内自然人
孙政	未知	1,650,000	0.38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中国外运江苏有限公司	0	1,570,937	0.36	0	无	国有法人
元达信资本-工商银行-元达信腾飞1号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1,489,967	0.34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舜天集团与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形;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形。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通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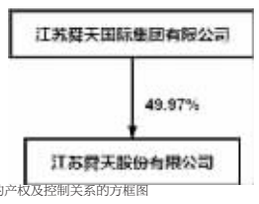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通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0年,是公司攻坚克难、稳中求进、严控风险、牢筑高质量可持续发展根基的不平凡之年。这一年里,面对突如其来的疫情和极端恶劣的外部环境,公司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克服了市场需求萎缩、经贸摩擦加剧带来的重重挑战,在外贸濒冬之际实现了稳健发展,一手抓改革创新和业务发展,一手抓内控建设和风险管控,各方面工作均取得了显著成效。2020年公司生产经营稳中有进,资产质量不断提升,团队建设卓有成效,风控合规有效融合,续写了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新篇章。

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3.78亿元,较上年度减少5.27%;实现利润总额2.63亿元,较上年度减少35.0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63亿元,较上年度减少38.9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6,539.79万元,较上年度增长0.49%。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降低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公司持有、处置华安证券股票产生了大额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及投资收益,该事项对上年同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为19,287万元;而2020年度公司持有、处置华安证券股票对当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仅为8,024万元。

2020年,公司依据年度工作纲要,紧紧围绕“一个中心,两个抓手,三个目标,四个重点”开展各项经营管理工作。

1、聚焦贸易主业

公司在坚定贯彻“双轮驱动”业务发展战略的基础上,加速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发展格局,在稳住服装贸易业务基本盘的同时,抢抓疫情中的结构性业务机遇,积极拓展新型特色市场业务,与核心战略客户的合作关系更加牢固,业务质量稳步提升,核心竞争力持续增强。

(1)传统服装贸易业务

2020年,传统服装贸易业务在新冠疫情和中美贸易摩擦的多重影响下奋力前行,公司继续深度推进母子公司分工协同发展,母公司专注打造业务综合支持平台,子公司不断提升专业化运营能力,共同推动传统服装业务继续做优做强。公司围绕设计、研发、打样、生产等产业链核心环节,持续打造三大业务综合支持平台,不断强化综合服务能力建设,增强公司服装贸易业务的核心竞争优势。面对大量订单取消或暂缓、国外客户宣告破产等不利局面,公司立即出台政策对业务进行针对性扶持。面对疫情的严重冲击,公司危中寻机,积极拓展疫情相关业务,挖掘结构性贸易机会,年内成功完成防疫物资出口业务,为公司对冲疫情影响、稳住外贸基本盘打下了坚实基础。

(2)新型特色市场业务

受全球疫情冲击,公司及时调整、优化业务结构,重点开发“错位化、差异化、门槛化”业务,在国家重点核电工程物资、央企供应链境内外联动合作、监控化学品经营、中高端海产品及优质白酒等新型特色业务领域深耕细作,与多家大型国企及国际知名企业形成更加稳固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在非居民消费品业务领域,公司重点围绕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开拓业务增长点。在居民消费品业务领域,公司以国内国际“双循环”为战略基点,危危为机,牢牢把握消费升级趋势,取得了初步成效,为业务后续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2、落实人才强企

公司始终围绕“务实高效、积极进取、业绩至上、效率优先”十六字团队精神,努力打造适应新时期市场竞争的高质量人才队伍,在发展中持续提升团队的活力和战斗力。一是加大人才梯队建设力度,公司不断加强人才梯队建设,健全完善人才培养机制,优化创新人才培养举措,打造高质量人才“蓄水池”;二是加强对年轻、初创、有潜力的骨干人员培养力度,全面提升新锐骨干追求卓越的意识和自我成长的能力;三是持续优化激励约束机制,进一步优化内部薪酬结构与考核机制,强化激励措施与绩效贡献、岗位价值、能力素质的匹配度;四是完善员工培训培养体系,坚持建设多层次、专业化的培训体系,着力提升业务人员新业态环境下的专业能力水平。2020年,公司稳步推进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充分激发全体员工的动力和潜力,进一步增强企业的经营活力和可持续发展动力。

3、强化风险管理

(1)加强业务风险管控

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基础上,公司进一步加强业务风险管控,持续优化以财务管控为核心、业务、财务、法务深度融合的风险管控体系。基于自身业务特性,公司重点建立以客户为核心的风险评估与预警机制,在业务前端有效施加风险控制,打造了多层次业务风控模式。

2020年,公司初步建成了分规管理体系,通过识别合规风险,公司对重点领域、关键环节、重要人员进行集中合规管理;推进制度优化和完善,建立符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行业准则等合规要求的制度体系,构建了贴合公司经营和管理情况的合规运行机制及合规保障机制,进一步夯实了公司风险防范和合规经营根基;公司全力营造、维护业务发展的健康环境,于年内完成了海关AEO认证工作,提高企业的海关信用,享受通关便利,赋能业务发展。

公司积极推动内控、风控、合规体系的融合,以ERP平台为抓手,将业务流程的关键节点逐一融合嵌入公司现有的ERP系统,并通过对业务、财务等数据的分析使用,建立管控的数字化模型,对关键风险管控点初步实现了多维实时管控、自动预警,不断加强风控合规管理的敏锐度、全面性,提高了应对外部市场复杂多变不确定性的能力。

(2)强化财务管理能力

在财务管理方面,公司严格落实预算管理及资金管理的相关要求,积极推动预算管理工作的流程化、规范化,不断加强资金集中管控力度,并继续发挥自身资金结算中心的作用,实现更高效、安全的资金运筹。公司还根据自身经营情况,开展了各类专项检查工作,确保公司存货、应收账款风险可控,并不断排查风险隐患,强化内部风险管控能力。

4、优化资源配置

2020年公司参股的厦门银行成功上市,为公司带来了丰厚的回报,公司资产质量进一步提升。公司继续做好投后管理,有序推进华安证券减持工作,年内以较好价格处置股票6,838.81万股,实现了良好的处置收益。另一方面公司利用自身作为上市公司的资本市场平台优势,挖掘资产估值洼地,积极寻找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方向的、具有较高端科技含量的、处于细分市场第一方阵内的优质投资项目,促进公司新的战略增长点加速形成。

5、严抓安全生产

公司严格贯彻落实关于安全生产的各项要求,严抓安全生产管理,全面保障安全生产良好局面。2020年公司有序推动安全生产制度体系完善工作,先后出台了多项安全管理制度。年初,公司制定了《2020年安全生产工作计划》,确保分层次、分阶段完成重点安全工作,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将安全生产责任状签到个人,真正做到“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积极开展安全生产教育,通过多种形式的活动,进一步提升公司员工安全生产意识与能力。公司积极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及专项整治工作,并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对下属生产企业进行全面安全隐患排查,对查出的问题进行清单式管理,落实闭环整改。公司实现全年安全生产无事故。

6、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疫情发生以来,公司积极履行国企担当,年初积极发挥国际贸易的海外渠道优势,在全球范围内组织货源,不惜代价坚决完成了防疫物资保供任务,为全省抗击疫情做出了贡献。疫情期间,公司先后组织两次员工无偿献血,并组织了捐款活动,充分彰显了公司和员工的社会责任奉献和担当精神。另一方面公司坚持贯彻党中央要求,积极响应政府号召,开展精准扶贫工作,进一步深化村企联建工作,助力经济薄弱地区脱贫致富。

2020年,公司在新冠疫情危机中积极作为,取得了良好成绩,但也有许多需要改进和加强的地方:

1、团队建设仍需深入

一是职能部门价值创造能力有待加强,服务意识与专业水平有待提高,要更加深入业务,挖掘潜在需求,创造服务价值,优化管理效能、推动创新业务发展。二是高质量年轻业务人才储备不足,新生代业务员成长速度不及预期,公司后续将持续优化选拔、培养、考核等内部机制,加快培育高度专业化和市场化的优秀人才,特别是年轻业务人才。

2、业务转型速度缓慢

2020年,新冠疫情引发了终端消费市场的全面变革,公司紧抓发展机遇,积极从传统业态向新模式新业态、从外贸向内贸迅速转型,但整体来看,公司业务转型动作较慢,市场敏锐度及执行力有待提高,下一步公司需投入更多资源,助推业务结构、模式的转型升级。

3、内部不平衡现象突出

2020年,新冠疫情的冲击导致各业务公司之间发展不平衡的现象更加突出。公司将通过机制优化、重点帮扶等手段为陷入阶段性困境的业务公司提供更多的帮助与支持。

4、内部管控仍需提升

公司已基本建成了涵盖全面风险、合规管理、内部控制及质量管理在内的大风控体系,但与业务的契合度,以及对风险的事前预警与事后管控能力仍需持续提升。2021年,公司将优化ERP系统,完善风控体系,进一步提升风险管理水平。

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3.78亿元,较上年度减少5.27%;实现利润总额2.63亿元,较上年度减少35.08%;取得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63亿元,较上年度减少38.96%。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参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变动参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高松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600287　股票简称:江苏舜天　编号:临2021-021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2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及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913,360,852.70元。经第九届董事会二十四次决议,公司2020年年度年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元(含税)。截至公告日,公司总股本443,282,774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53,193,932.88元。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32.64%。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预案;本预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该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中保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的盈利情况和所处行业的特点,公司现阶段的经营发展需要、现金流状况以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比例达32.64%,兼顾了公司可持续发展与股东合理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独立董事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经营发展计划、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287　股票简称:江苏舜天　编号:临2021-024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全资子公司旭顺(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旭顺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舜天汉商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商公司”)以及全资子公司江苏舜天易尚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尚公司”)。

●本次将为旭顺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由12,800万元调整至17,000万元,将为汉商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由4,000万元调整至2,000万元,将为易尚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由3,000万元调整至800万元。截至上一报告期末,公司为旭顺公司、汉商公司、易尚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分别为2,140.17万元、0元、0元。

●公司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公司对外担保(不包括对子公司担保)累计金额为0元,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已于2020年4月17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旭顺公司、易尚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2,800万元人民币、3,000万元人民币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生效之日起至2022年6月30日;2020年5月15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汉商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汉商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4,000万元人民币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生效之日起至2022年6月30日。

根据上述三家全资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和实际业务需求,公司拟对上述三家全资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担保额度及保证期限作出如下调整: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名称	调整前		调整后	
	担保额度	保证期限届满之日	担保额度	保证期限届满之日
旭顺公司	12,800.00	2022年6月30日	17,000.00	2023年6月30日
汉商公司	4,000.00	2022年6月30日	2,000.00	2023年6月30日
易尚公司	3,000.00	2022年6月30日	800.00	2023年6月30日
合计	19,800.00	-	19,800.00	-

鉴于汉商公司、易尚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70%,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为汉商公司、易尚公司提供担保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方能生效,保证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生效之日起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为旭顺公司提供担保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即可生效,保证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生效之日起至2023年6月30日。

二、被担保对象的基本情况

1、旭顺(香港)有限公司

登记证号码:34911877;地址:UNIT 03 11/F HENG NGAI JEWELRY CENTRE 4 HOK YUEN STREET EAST HUNGHOM,KL;业务性质:进出口贸易。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经审计,该公司近年主要财务数据和经营成果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141,738,720.76	108,338,712.86
负债合计	50,244,440.28	14,951,223.62
所有者权益	91,494,280.48	93,387,489.24
	2020年度	2019年度
净利润	2,456,136.13	2,001,586.55

2、江苏舜天汉商工贸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南京市雨花台区软件大道21号;法定代表人:管祥;经营范围:服装及其面辅料、纺织品、玩具、鞋帽、箱包、工艺品、劳保用品、电子产品、有色金属、安防产品、包装材料及相关产品的设计、生产、加工、仓储、销售;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的生产、销售;机电产品的销售、安装;商品的网上销售;信息咨询服务;计算机应用技术开发;室内装修设计;提供劳务服务(不含涉外);国内贸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食用农产品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经审计,该公司近年主要财务数据和经营成果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64,509,258.15	38,794,337.66
负债合计	53,131,524.59	27,889,870.64
所有者权益	11,377,733.56	10,904,467.02
	2020年度	2019年度
净利润	473,266.54	82,804.91

3、江苏舜天易尚贸易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南京市雨花台区软件大道21号;法定代表人:刘熠;经营范围:承办海运、空运进出口货物的国际运输代理业务,包括:揽货、订舱、仓储、中转、集装箱拼装拆箱、结算运杂费、报关、报验、保险、短途运输服务及咨询业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能源、材料和机械电子设备、纸、纸浆及纸制品、包装材料、纺织品、服装、日用品、工艺品、文教办公用品、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的批发兼零售,生鲜类、初级农产品及副产品的销售,清洁服务,服装设计服务、服装制造及网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经审计,该公司近年主要财务数据和经营成果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32,907,000.69	7,783,646.77
负债合计	26,476,472.01	3,051,040.63
所有者权益	6,430,528.68	4,732,606.14
	2020年度	2019年度
净利润	1,697,922.54	1,336,337.77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保证担保;

2、担保责任形式:连带责任;

3、担保期限:公司为汉商公司、易尚公司担保保证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生效之日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为旭顺公司担保保证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生效之日至2023年6月30日。

4、担保金额:公司对旭顺公司的担保金额不超过17,000万元人民币;对汉商公司的担保金额不超过2,000万元人民币;对易尚公司的担保金额不超过800万元人民币。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

1、香港作为高度自由的经济中心,拥有相对成熟的贸易相关服务、运输服务、金融和银行服务以及相对灵活的融资成本。为了更好的支持旭顺公司拓展国际市场,公司为其申请银行授信增加担保额度,有利于增强其贸易业务竞争力,拓展业务规模。

2、汉商公司、易尚公司目前正致力于开拓新型贸易业务,努力提升经营能力和业绩水平;公司为其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有利于增强其资金实力,拓展业务范畴和业务规模,进一步提高盈利能力。

3、旭顺公司、汉商公司、易尚公司资产状况健康,经营成果良好,并且无不良贷款记录;公司向其委派了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主要经营管理人员,对其具有实际控制权;公司为其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能切实做到有效的监督和管控,真正做到风险可控。

4、公司为旭顺公司提供的17,000万元授信担保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公司为汉商公司提供的2,000万元授信担保、为易尚公司提供的800万元授信担保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生效。

5、上述担保事项及审议程序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有关监管法规的要求。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公司对外担保(不包括对子公司担保)累计金额为0元,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包括本次担保,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合计为19,800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54%。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旭顺(香港)有限公司、江苏舜天汉商工贸有限公司、江苏舜天易尚贸易有限公司2020年度审定财务报表;

3、旭顺(香港)有限公司、江苏舜天汉商工贸有限公司、江苏舜天易尚贸易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特此公告。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287　股票简称:江苏舜天　编号:临2021-026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于2021年4月2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0年4月14日在南京软件大道21号B座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主席吕强先生主持,会议经过充分讨论,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监事会2020年度工作报告,并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由公司董事会组织编制,并已经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公司董事会及相关工作人员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中有关保密要求的规定,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287　股票简称:江苏舜天　编号:临2021-027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4月2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1年4月14日在南京市软件大道21号B座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监事会成员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高松先生主持,经过充分讨论,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总经理2020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董事会2020年度工作报告,并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损益情况

公司2020年度累计实现营业收入4,378,079,123.30元,投资收益109,973,076.11元,其他收益3,630,907.96元,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0,441,807.84元,信用减值损失3,692,993.84元,资产减值损失-2,434,308.39元,资产处置收益-1,445,870.59元,营业外收入7,101,311.74元;当年累计结转营业成本3,952,855,914.63元,发生税金及附加10,539,011.78元,销售、管理及财务费用合计292,162,162.21元,营业外支出839,032.96元;收支相抵,实现利润总额262,642,920.23元,扣除所得税费用61,375,427.61元、少数股东损益38,296,152.19元,2020年度实现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162,971,340.43元。

2、资产负债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5,976,579,987.94元,负债合计为3,135,923,505.24元,少数股东权益为215,286,275.10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净资产)2,625,370,207.60元。

3、主要经济指标

(1)资产负债率:52.47%(合并报表),54.05%(母公司报表);

(2)基本每股收益:0.3731元;

(3)净资产收益率:全面摊薄6.21%;加权平均6.67%。

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的详细情况,详见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衡所”)审计的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及其附注。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已经过天衡所审计验证,审计调整后,公司(母公司)全年实现利润总额179,627,103.21元,净利润149,335,806.93元。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按以下方案实施利润分配:

1、提取10%的净利润14,933,580.69元列入法定盈余公积金。

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剩余利润134,402,226.24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818,016,345.55元;扣减2020年实施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而支付的普通股股利39,311,646.66元,加上2020年度直接计入留存收益253,927.57元,公司2020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913,360,852.70元。2020年度,公司拟以总股本443,282,774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53,193,932.88元。

3、分配后剩余利润860,166,919.82元转入下年未分配利润。

该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中保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的盈利情况和所处行业的特点,公司现阶段的经营发展需要、现金流状况以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比例达32.64%,兼顾了公司可持续发展与股东合理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